

金門縣立金沙國民中學英語演說比賽實施要點

107.09

一、目的：

- (一) 提升學生英語學習的興趣。
- (二) 增強學生英語聽說能力。
- (二) 落實多元文化體認。
- (三) 發展國際觀。

二、效益：

- (一) 提升學生學習英語的興趣及口說能力。
- (二) 養成流利的英語表能力。
- (三) 培養國際文化觀，與世界接軌。

三、辦理時間：每年 11 月初於本校視聽教室舉行。

四、參加對象：本校八、九年級生，每班各兩名學生。

五、比賽方式：

- (一) 時間：2 至 3 分鐘，不足或超過時間，每 30 秒扣總分 1 分。
- (二) 題目：依當年度辦理全縣英語演說比賽學校提供之題目。

六、獎勵：各年級各組取最優前三名，獎勵如下：

- 第一名：嘉獎兩次，獎狀乙幀，撰稿費 1000 元。
- 第二名：嘉獎乙次，獎狀乙幀，撰稿費 800 元。
- 第三名：嘉獎乙次，獎狀乙幀，撰稿費 600 元。

七、經費來源：縣政府地方教育發展基金。

八、承辦本項活動工作人員得依規定報請敘獎，以茲鼓勵。

九、本要點奉 校長核可後公佈實施。